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项目名称：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主管部门：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评价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022年3月

目 录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3](#_Toc27767)**

[1.执行率情况 3](#_Toc773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3](#_Toc2268)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3](#_Toc1401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23362)**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4](#_Toc15413)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4](#_Toc25321)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4](#_Toc12948)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6](#_Toc22253)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6](#_Toc21447)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7](#_Toc29620)**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7](#_Toc5103)**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7](#_Toc10473)

[2.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8](#_Toc26603)

**[五、评价结果 8](#_Toc21576)**

[（一） 基本情况 8](#_Toc27000)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8](#_Toc22466)

[（2）项目绩效目标 9](#_Toc3398)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9](#_Toc3522)

[（4）项目实施情况 10](#_Toc680)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10](#_Toc29849)

[（三）绩效评价结果 13](#_Toc20937)

# 一、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执行率情况**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年初预算资金140.00万元，资金全部到位。“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实际支出14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年“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共设置7个绩效目标，完成7个。完成绩效目标分别是：①发放残疾人医保补贴人数②发放到位率；③完成及时率；④资金使用率⑤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⑥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影响⑦被补贴对象满意度。

##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未完成绩效目标：无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2021年年初预算140.00万元。支出金额140.0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产出指标主要从发放残疾人医保补贴人数、发放到位率、完成及时率、资金使用率、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影响、被补贴对象满意度等这七个方面来进行评价。

①数量指标

发放残疾人医保等补贴人数，指项目实施单位发放各项补贴完成数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年初目标值6000人次，实际完成6869人次，完成全年目标的114%。

②质量指标

发放到位率，指项目实施残疾人医保补贴发放的准确率。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发放完成率100%。

③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是指项目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

④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率，是指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年初目标值100%，实际完成100%

###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①社会效益

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指的是项目实施后为残疾人生活提供保障。通过发放医保补贴为其生活提供一定保障，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保障待遇，切实改善残疾人生活。

②可持续影响

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影响，是指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省、市、区制定并出台相应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各项政策实施后对于受助残疾人各项生活工作得到了改善、提高残疾人及融入社会程度。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被补贴对象满意度，指的是该项目实施后服务对象满意度。残疾人对政策知晓率高，生活得到保障，残疾人对政策及服务满意度高。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列举导致年度绩效目标未完成或发生偏离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残疾人普遍文化层次较低，对各项补贴的相关政策、条款理解存在困难。残疾人行动不便，但经常有提交的申请资料不齐全的现象，导致无法受理，要求补充资料。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 1.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包括项目整改和绩效目标调整完善等相关内容

充分考虑残疾人获取信息的特殊要求和实际困难，采用灵活多样形式进行宣传解读。区残联通过各街镇助残员日常宣传，协助残疾人申报各项补贴。建立多个服务点，以便于残疾人就近办理业务。

## 与预算安排相结合情况

区残联各职能部门要结合自身年度工作任务特点，科学预测、合理计划，根据年度任务需求合理编制单位预算。各部门要及时沟通、密切配合，定期分析预算执行情况，及时纠正预算执行中出现的偏差，确保时间、工作任务和预算执行进度均衡发展。

# 五、评价结果

## 基本情况

## （1）项目立项背景和依据

1.《武汉市就读中专以上学校残疾学生和特困残疾人家庭子女学费补贴实施方案》（武残联【2012】21号）；

2.《关于为严重丧失生活自理能力的残疾人购买居家服务工作的意见》（武残联[2011]66号）；

3.关于开展智力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4.《关于为一户双（多）残低保家庭提供居家护理补贴工作的意见》（武残联【2015】22号）；

5.《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的通知》（武政规[2017]24号）。

## （2）项目绩效目标

各地充分利用多种媒介宣传残疾人补贴政策，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引导全社会更加关心、关爱残疾人。要将残疾人各项补贴政策的宣传作为“访民情、聚民心、惠民生”活动的重要内容，统筹规划，有序开展。正确组织实施残疾人补贴申报工作。进一步提高残疾人保障待遇，切实改善残疾人生活,减轻残疾人及其家庭的后顾之忧，逐步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使残疾人的生活更有质量，家庭更加幸福，社会更加和谐。

## （3）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为连续性、常年性项目。项目年初预算数为140.00万元，为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均系财政拨款。

2、项目资金使用概况

2021年“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计划支出140.00万元，实际支出为140.0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

|  |  |  |  |
| --- | --- | --- | --- |
| **预算项目** | **年初预算数** | **执行数** | **执行率** |
|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 | 140.00 | 140.00 | 100% |
| 合计 | 140.00 | 140.00 | 100% |

## （4）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2、“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主要内容：就读中专以上学校贫困残疾家庭子女及残疾学生学费、残疾人居家服务经费、智力残疾人托养经费、一户双（多）残护理补贴、丧失劳动能力残疾人医保。

##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2〕1号中关于开展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要求，积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一、评价工作方法

（一）绩效评价的方式包括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方式。对2021年财政资金绩效评价采取现场评价的方式进行评价。

现场评价需要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到现场采取询问、观察、检查、复核等方式对评价项目的有关情况进行核实，对收集的资料进行整理和科学的分析，根据综合分析的结果得出评价结果，撰写评价报告。

（二）绩效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项目实施单位的各种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1）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项目资料和实地观察，了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参与的管理部门和项目具体实施单位进行访谈，收集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3）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实施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按照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三）证据收集方法

绩效评价计划采取深入项目单位实地察看、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证据收集方法，并从项目单位获取大量高质量和准确可靠的数据信息，同时对项目实施相关机构进行访谈，收集绩效评价所需的基础性资料。

二、评分办法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与评级相结合的形式，具体分值和等级根据不同评价内容设定，体现客观公正，具有公信力。

三、评价实施步骤

（一）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以下简称“区残联”），根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湖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北省省级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和《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蔡财〔2022〕1号等文件要求，成立绩效评价项目小组，具体负责实施绩效评价工作。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包括绩效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基础数据表、绩效评价资料清单。项目小组对绩效评价相关事项进行讨论与研究，反复商讨并制定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及所需的基础数据表，确定评价证据、数据来源及证据收集方法。

2．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收集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材料，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并进行拍照留痕；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根据分析后的情况评分，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

4．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单位绩效报告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向区残联汇报。

## （三）绩效评价结果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完成，预算执行率100%，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资金使用合规，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及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附：2021年度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2021年度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残疾人托底保障专项经费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 项目实施单位 | |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 |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 | 资金来源 | | 预算数（A） | | | 执行数（B） | | 执行率（B/A） |
| 一般预算内拨款 | | 140.00 | | | 140.00 | | 100% |
| 合计 | | 140.00 | | | 140.00 | | 100% |
|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初目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 未完成原因及改进措施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残疾人医保等补贴人数 | | 6000人次 | 6869人次 | | 完成 | |
| 质量指标 | 发放到位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成本指标 | 资金使用率 | | 100% | 100% | | 完成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残疾人生活质量 | | 有所提升 | 有所提升 | | 完成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项目实施具有可持续影响 | | 可持续 | 可持续 | | 完成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补贴对象满意度 | | 95% | 95% | | 完成 | |
| 备注：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项目预算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项目实际完成支出。 2.定性指标分档原则：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选择部分达成或未达成的，必须说明原因和改进措施。 3.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难以统计的，在自评时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 | | | | | | | |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残疾人联合会 填报日期：2022年3月9日